

南雄市本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

(2022年度)

填报单位名称：南雄市公安局

购买使用社会化考场服务费

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	南雄市公安局				
	资金安排文件						
	功能科目代码及名称						
	资金主管部门	南雄市公安局		资金使用单位	南雄市公安局		
	联系人	刘小华	联系电话	19928563066	联系邮箱		
	项目开始时间	2022年1月1日	是否完工	是	项目完工时间	2022年12月31日	
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)		
		年度资金总额:	349.29	349.29	349.29	100%	
	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				
		省级资金					
		地方资金					
		南雄市本级资金	349.29	349.29	349.29	100%	
	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购买使用珠玑洋湖社会化考场服务			已按预算完成支出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(名称)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偏差原因分析和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提供群众考领机动车驾驶证数量人次	100606	100606		
			群众考领机动车驾驶证参考率	100%	100%		
		质量指标	年底前全面完成考试	12月	12月		
			成本指标				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	方便群众考领机动车驾驶证人次	100606	100606		
			生态效益指标	对环境无造成负面影响	有/无	无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机构可持续	是/否	是		
			政策或制度可持续：国家放管服制度	是/否	是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公众满意度	百分比	95%		
	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					

注：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，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用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